

第四节 现金流量表

（三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

筹资活动：是指导致**企业资本及债务规模**和**构成**发生变化的活动。

筹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	说明
1.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	以发行股票等方式筹集资金实际收到的款项净额（发行收入减去发行费用后的净额）。 【提示】 支付的审计、咨询等费用 【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】
2.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	举借各种短期、长期借款而收到的现金，以及发行债券实际收到的款项净额（发行收入减去发行费用后的净额）
3.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	——
4.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	本项目反映企业以现金 偿还债务的本金
5. 分配股利、利润和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	实际支付的现金股利、支付给其他投资单位的利润或用现金支付的借款利息、债券利息
6.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	（1）以发行股票、债券等方式而由企业直接支付的审计、咨询等费用 （2）以分期付款购入固定资产、无形资产等各期支付的现金等 （3） 企业应当将偿还租赁负债本金和利息所支付的现金，以及支付的预付租金和租赁保证金计入筹资活动现金流出（除简化处理）。

【提示】①应收票据贴现收到现金，若应收票据符合终止确认条件，则属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；若应收票据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，则属于筹资活动现金流量。

②**定期存单的质押与解除质押业务**，企业首先应当结合定期存单是否存在限制、是否能够随时支取等因素，判断其是否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。

如果**定期存单本身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**，其质押或解除质押不会产生现金流量；

如果定期存单**本身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**，被用于质押不再满足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定义，以及质押解除后重新符合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定义，**均会产生现金流量**。

在后者情况下，对相关现金流量进行分类时，应当根据企业所属行业特点进行判断。

如果企业属于**金融行业**，通过定期存款质押获取短期借款的活动可能属于经营活动，相关现金流量分类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；

如果企业为**一般非金融企业**，通过定期存款质押获取短期借款的活动属于**筹资活动**，相关现金流量应被分类为**筹资活动现金流量**。

【多选题】 2× 17 年度，甲公司产生现金流量的部分交易如下：（1）对外销售商品收到现金 15000 万元；（2）收到联营企业分派的现金股利 200 万元；（3）出售子公司收到现金 1 200 万元；（4）向股东支付现金股利 3 600 万元；下列各项关于甲公司上述交易产生的现金流量列报的表述中，正确的有（ ）。

- A. 支付股东的现金股利作为筹资活动的现金流出
- B. 对外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作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入
- C. 收到联营企业分派的现金股利作为投资活动的现金流入
- D. 出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作为筹资活动现金流入

答案： ABC

解析：出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应作为投资活动现金流入，选项 D 错误。

（四）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

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，指企业外币现金流量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折算成记账本位币；**现金流量表“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”项目中外币现金净增加额是按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。**

（五）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

1. 将净利润（权责发生制）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（收付实现制）

采用间接法列报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时，需要对四大类项目进行调整：

- ①实际没有支付现金的费用；（原来减，现在加）
- ②实际没有收到现金的收益；（原来加，现在减）
- ③不属于经营活动的损益；（有加有减）
- ④经营性应收应付项目的增减变动。（有加有减）

2.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：

净利润

加：【非付现加回来】

- （1）资产减值准备
- （2）信用减值损失
- （3）固定资产折旧（不含计入“在建工程”或“研发支出——资本化支出”的固定资产折旧）
- （4）无形资产摊销（不含计入“在建工程”或“研发支出——资本化支出”的无形资产摊销）
- （5）长期待摊费用摊销

加：【非经营活动，反向调整】

- （6）处置固定资产、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（收益以“-”号填列）
- （7）固定资产报废损失（收益以“-”号填列）
- （8）净敞口套期损失（收益以“-”号填列）
- （9）公允价值变动损失（收益以“-”号填列）

(10) 财务费用 (收益以“-”号填列) (不含与经营活动有关的财务费用)

(11) 投资损失 (收益以“-”号填列)

加: 【经营性应收应付: 资产反方向, 资产增加调减; 资产减少, 调增。负债同方向, 负债增加调增; 负债减少, 调减。】

(12)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(增加以“-”号填列)

(13) 存货的减少 (增加以“-”号填列) (不含计入投资活动和筹资活动部分)

(14)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(增加以“-”号填列) (不含计入投资活动和筹资活动部分)

(15)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(减少以“-”号填列) (只考虑对应所得税费用部分)

(16)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(减少以“-”号填列) (不含计入投资活动和筹资活动部分)

(17) 其他